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4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2025-72)。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现将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股权登记日（2025年12月15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华润东阿阿胶有限公司	151,351,731	23.50
2	华润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65,644,606	10.19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5,731,138	5.55
4	张弦	9,211,133	1.43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491,665	1.01

6	北京诚旸投资有限公司 —诚旸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	3, 939, 500	0. 61
7	徐海洋	3, 300, 000	0. 51
8	瑞银资产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 —瑞银卢森堡投资 SICAV	3, 286, 357	0. 51
9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 161, 214	0. 49
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易方达裕祥回报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	2, 884, 840	0. 45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二、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无限售条件 股份比例(%)
1	华润东阿阿胶有限公司	151, 351, 731	23. 54
2	华润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65, 644, 606	10. 21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5, 731, 138	5. 56
4	张弦	9, 211, 133	1. 43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 491, 665	1. 01
6	北京诚旸投资有限公司 —诚旸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	3, 939, 500	0. 61
7	徐海洋	3, 300, 000	0. 51
8	瑞银资产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 —瑞银卢森堡投资 SICAV	3, 286, 357	0. 51
9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 161, 214	0. 49
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易方达裕祥回报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	2, 884, 840	0. 45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九日